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MOB INC.

微盟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3)

執行董事變更

I. 執行董事辭任

Weimob Inc.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宣佈，郭駿弦先生 (「郭先生」) 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原因是個人工作安排，自2024年8月21日起生效。

郭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 (「股東」) 垂注的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郭先生於任職期間所作出的貢獻。

II.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費雷鳴先生 (「費先生」) 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4年8月21日起生效。

費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費先生，43歲，為本公司首席人力資源官。費先生亦自2017年1月擔任上海微盟企業發展有限公司副總裁兼首席人力資源官。費先生主要負責人力資源的規劃及運作。彼在人力資源及行政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3年7月至2006年2月，費先生任職於中企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且自2006年3月至2012年5月，彼擔任阿里巴巴 (中國) 網絡技術有限公司的高級人力資源專家，主要負責人力資源管理。自2012年5月至2013年9月，費先生擔任上海紅美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的人力資源總監，負責整體人力資源管理。自2014年4月至2015年4月，彼任職於蘇州市好屋信息技術有限公司，負責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宜。自2015年5月至2017年1月，彼任職於上海百聯全渠道電子商務有限公司，負責互聯網業務部門的整體規劃及人力資源管理。

費先生於2003年7月獲得上海師範大學行政管理學士學位。

費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2024年8月21日起初步為期三年，惟須於服務合約所訂明的若干情況下終止，並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退任條文。現時，費先生不會向本公司收取任何董事酬金。倘日後費先生與本公司就其執行董事酬金訂立任何合約，將就此作進一步披露。

截至本公告日期，費先生於本公司2,400,000股普通股及就其於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採納以及於2023年6月21日修訂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本公司25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費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費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i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費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費先生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費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Weimob Inc.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孫濤勇

中國，上海
2024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濤勇先生、方桐舒先生、游鳳椿先生及費雷鳴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緒富先生、唐偉先生及徐曉鷗女士。

* 僅供識別